

射击、索降等技能样样精通

杨浦特警晒出练兵成果



杨浦特警夏季大练兵成果汇报演练 警方供图

本报讯(通讯员 张梦凯 记者 孙云)“你们别过来,不然我动手了!”一幢商务楼内,一名持刀“歹徒”气焰嚣张地喊叫着,周围的空气紧张得几乎凝滞。此时,一支特警突击队正悄悄逼近“歹徒”,冲在最前头的正是上海市公安系统特警条线“百佳标兵”汪安民。只见他带领队员小心翼翼地利用掩体悄悄穿行,须臾便埋伏到房门口。看到远处观察哨快速打出手语,撞门、突入、强攻,汪安民带领特警队员将一系列战术动作发挥得一气呵成,电光火石间就将凶凶极恶的“歹徒”成功制服……上面这一幕,是杨浦公安分局特警支队日前开展夏季大练兵成果汇报演练中的场景。

杨浦公安分局特警支队是一支有着优良传统的英雄队伍。2005年6

月,杨浦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时任大队长严德海,在处置一起故意纵火警情中,为挽救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冲入火海,壮烈牺牲。近年来,杨浦公安特警继承和发扬革命烈士严德海“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的精神,以军事化、正规化建设为根本,以实战训练为抓手,进一步提升了特警队员实战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全体特警队员正以昂扬的斗志和过硬的素质,为做好即将到来的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和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安保工作而全力以赴。

今夏以来,为进一步提高特警队员的综合实战能力,杨浦特警全面掀起夏季练兵新高潮。在基础体能训练方面,组织开展5000米计时跑、爬绳、游泳、综合越障训练等项目训练。为强化实战技能,组织开展

精度射击、掩体射击、索降、模拟场景搜捕攻坚等技能训练。其间,特警队员们克服天气炎热、勤务频繁等困难,积极投入训练,队员业务技能得到全面提升,为有效处置各类突发案事件打下坚实基础。

夏季练兵结束后,杨浦特警在9月中对成果进行了汇报演练,展示内容包括特警擒拿格斗术、枪支战术、高空索降以及严重暴力性案件处置等5个科目。在枪支战术演练中,特警突击小组根据不同处置环境,不断变换各种作战队形,同时熟练操作多种警用枪械;高空索降要求特警队员凭借绳索控制定位,用悬停的方法观察警情及突入攻坚。据悉,杨浦特警将楼层索降与正面强攻等战术结合,对严重暴力性警情实现了全方位立体化处置。

日前,普陀公安分局白丽路派出所接到反诈中心指令,银杏路某小区内

劝阻电话为何骗子接听?

警方提醒:被害人手机号或已被转移

时,民警的这个劝阻电话挂掉了骗子的电话。

19时许,“寻觅”了近2个小时的民警,终于见到了邵小姐本人。原来,当天下午,邵小姐接到一个自称是某省通讯管理局工作人员的电话,谎称她名下的一个手机号码涉及重大案件,随后邵小姐的电话被转给了该省“警方”……此后,骗子为了隔绝邵小姐与外界的联系,诱导邵小姐关闭了手机短信接收功能,开启了“无条件呼叫转移”功能。然后,一步步诱骗邵小姐登录骗子提供的手机系统账号。所幸民警及时介入劝阻,邵小姐才避免了损失3万余元。

通讯员 宋严 本报记者 江跃中

【警方提醒】

- 微信、QQ里向你发送警官证照片、通缉令图片的都是诈骗
- 在电话中自称警官,要和你互加微信、QQ、钉钉好友,要和你讨论案情的都是诈骗
- 不走财务流程,在微信、QQ群里要求财务、会计转账,还拒绝当面或通话确认的,都是诈骗
- 在网络交易中,凡是索要密码、验证码,或者要求你点击陌生链接,扫二维码的都是诈骗

当天下午5时许,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当事人并不在家中。于是,民警拨打了当事人的电话。一名自称当事人丈夫的男子接听了电话,称他们已经搬家,并报了另一个地址给民警。民警再次上门进行核实,却发现地址住户与实际情况根本不符,这一反常情况引起了民警的警觉。邵小姐的手机号很可能已经被无条件转移到骗子的手机上,刚刚接电话的很有可能就是诈骗嫌疑人,邵小姐上当受骗的可能性极大。

再次返回邵小姐登记的住处,民警仍然没有找到邵小姐。经现场走访,民警掌握到了一条线索,邵小姐是通过某房产中介公司租住的此套房屋。民警接着马不停蹄地赶到该中介公司,幸好办理邵小姐房屋出租业务的房屋管家有邵小姐另一个联系方式。这一次,民警与邵小姐取得了联系:“赶紧挂电话,那一头是骗子。”正当邵小姐犹豫是否要按照电话那头“民警”的要求登录新的手机系统账户

大爷随手窃鸟 只因叫声好听



孙绍波 画

本报讯(通讯员 陈岚 记者 袁玮)养鸟男子对别人养的鸟心生欢喜,顺手偷走了鸟儿。近日,爱鸟者老周最终栽在了鸟身上,因涉嫌盗窃罪被虹口区检察院批准逮捕。

8月14日上午9点半左右,老周像往常一样骑着电瓶车去菜市场买菜。路过一家豆腐店时,忽然听到一阵悦耳的鸟叫。平时就喜欢养鸟的老周立马爱上了这鸟鸣。他停下电瓶车,四处寻找发出叫声的鸟,他发现声音是从豆腐店门口停着的一辆电瓶车上传来的。这辆电瓶车的车身踏板上放着三只鸟笼,鸟笼外面都罩着深蓝色的布罩。

“当时周围没有人,我就脑子一热,一时冲动,从踏板上随机拿了一只鸟笼。”老周凭感觉挑出了有悦耳叫声的鸟,放到自己的电瓶车上,然后就开车走了。当时,他不敢直接将鸟带回家,迂回去了亲戚家,将鸟暂时存放了一个多小时,随后才连鸟带笼带回自己家。然而,老周快速地被民警锁定目标。第二天下午,正在上班的老周接到女儿打来的电话。原来民警已经带着失主上门领走了他偷来的鸟,并劝他尽快自首。“我当时很害怕,不敢回家,在外面躲了几天,睡也睡不好,饭也吃不下,心事重重。”老周后悔莫及。

经过一番思想斗争,老周8月20日到派出所投案自首。经鉴定,被偷的虹喉歌鸲,价值1700元,被偷鸟笼价值360元。目前老周已被批捕。

弟弟想要独吞征收补偿,结果却是分文未得

宋某原住上海一老式租赁房,原承租人为他父亲。宋某和弟弟宋某某均在此房报出生。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宋某和宋某某先后结婚,虽户口没迁出,但两人均在他处买房住。其中宋某某一家三口于1999年4月在宋某某单位分得了一套72平方米的福利公房。父母过世后,上述公房被宋某某出租,房租也被其占用,宋某知道弟弟经济状况不好,就没设计较租赁费用。

2014年宋某听说涉案公房很快要被拆迁,且偶然听说涉案房屋早已经变成了产权房,后经核实才知原来弟弟宋某某早在2004年6月就冒充哥哥宋某的签名把涉案公房买成了产权房且产权登记在宋某某一人名下。宋某找弟弟询问此事时,弟弟先是支支吾吾转移话题,后干脆不予理睬。

宋某多方打听找到了我,我给他梳理本案。首先,其弟不经他允许擅自把涉案公房买成产权房的行为侵犯了他的公房居住权,该行为应为无效。宋某可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确认弟弟和出售公房的某公司所签订的公有住房买卖合同无效,将房屋返还至原公房状态。其次,关于涉案房一旦被动迁后的动迁利益分割问题,涉案房经诉讼

返还公房状态后,房屋性质就从原来的宋某某名下的产权房变成公房。公有住房的征收补偿中,有权享受公房征收补偿利益的有承租人和公房同住人,在承租人死亡的情况下只有公房同住人能享受征收补偿利益。本案宋某某在他处已享受了福利分房,虽然其户口在册,但根据同住人认定的相关标准,宋某某应该被排除同住人地位,不能享受本次公房征收补偿利益,本案公房的征收安置补偿利益应该全部归属于宋某一一人所有。

在弟弟宋某某再次起诉,要求确认宋某某和上海某公司签订的公有住房买卖合同无效,将房屋恢复至原公房状态,本案的走向和判决完全符合我之前的分析和预测,2015年2月法院判决支持了宋某的诉讼请求。2015年10月宋某某作为该户签约代表和征收单位签订了国有房屋征收安置补偿协议,该户拟获得征收安置补偿共计530万元。宋某和弟弟交涉安置补偿款的分配时,宋某某居然还声称房子是自己的。在协商无果的情况下,宋某再次委托我代理依法维权,把其弟弟宋某某再次诉至法院,要求涉案房屋的全部征收

补偿款归原告宋某所有。法庭审理中我方提供了代理人调取的宋某某福利分房的相关证据材料,有理有据地向法庭陈述了宋某某不能被认定为涉案公房同住人、不能享受本次征收安置补偿利益的理由,最终法庭采纳了我方意见,判决全部征收安置补偿款归原告宋某所有,案件以宋某胜诉而告终。

上海方洛律师事务所 韩迎春 律师

每周六、周日(下午1点到下午6点)为固定接待免费咨询时间,其他时间当面咨询需提前预约,预约电话 4009204546。

地址:普陀区常德路1211号宝华大厦1606室(轨交7号线、13号线长寿路站,6号口出来即到)